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估值提升计划实施成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自身战略规划，公司对《估值提升计划》进行了完善，旨在通过提升经营质量、优化资源配置及夯实投资价值，切实保障投资者回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 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概述：宝钢股份将围绕提升经营质量、增加投资者回报、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强投资者沟通、坚持规范运作、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推进股权激励、推进 ESG 管理等方面展开，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资本市场表现合理反映公司内在价值。

● 相关风险提示：本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形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票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即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每日收盘价变动区间为 6.45 元/股至 7.55 元/股，均低于 2023 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 9.06 元；2025 年 4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每日收

盘价变动区间为 6.47 元/股至 7.76 元/股，均低于 2024 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 9.12 元，属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规定的长期破净情形。

（二）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宝钢股份 2026 年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内容

2026 年度，为实现公司投资价值提升，提高股东回报能力，公司拟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一）提升经营质量

2025 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市场形势，公司以市场化、价值化为导向，全面推动体制机制变革与创新，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131.6 亿元，同比增长 40.9%，经营业绩继续稳居国内行业首位。公司聚焦差异化竞争，“2+2+N”战略产品全年销量达 3416 万吨，同比增长 11.7%；海外市场拓展成效显著，出口销量达 647.9 万吨，同比增长 6.8%。通过优化库存管控机制，存货周转天数同比加快 6.0%；经营现金流大幅改善，净额达 336.0 亿元，增幅 21.1%；人力资源效能持续提升，人均产钢量增至 1518 吨/人·年。

2026 年，公司将持续深化精益管理，全面提升经营质量，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一是深化系统变革，持续推进五大平台建设，强化一公司体系管控与统一经营平台支撑作用；优化总部职能集中一贯管理，全面推进事业部变革落地见效；深化原料变革，持续增强经营意识和算账采购，提升原料采购整体核心竞争力；推动产销研一体化实体化变革，筑牢差异化核心优势。

二是深化产品经营，坚持“以用户为中心”，为用户创造价值，满产满销、精调结构。聚焦战略产品盈利优势发挥，稳固业绩基本盘，充分发挥规模、技术优势，增强公司品牌竞争力。持续培育新的核心战略产品，打造公司新的增长极。

三是积极谋划新一轮战略发展期的资本运作。关注横向并购整合机会，围绕宝武集团内外部优质钢铁资产，聚焦具备协同或互补优势的细分领域，通过资源整合提升市场竞争格局，为产品经营战略赋能；探索垂直领域战略延伸，向上布局核心战略资源以保障供应链安全，向下依托产权纽带布局新质生产力相关领域，构建上下游协同的韧性产业生态；稳步提升国际化能力，稳慎推进海外绿地项目建设，同时积极探索轻资产运营模式，构建多元灵活的国际化路径。通过上述举措，公司将在保障投资者回报的前提下，进一步优化内部资源配置，力争有效提升资产收益水平，夯实长期价值根基。

（二）增加投资者回报

公司章程明确“分派的现金股利不低于当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50%”，并且于2024年起正式将中期分红作为长期股东回报策略。考虑到钢铁行业周期波动的特点，同时基于对资本市场投资者需求的充分调研，结合未来数年的现金流预测，公司有信心在确保战略发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进一步优化投资者回报策略。在公司现有股利分配政策的基础上，承诺2024年、2025年、2026年现金股利不低于每股0.20元人民币，为投资者提供最低收益保障的同时，还保留了按比例分红向上的弹性，以此增强投资者的信心。2025年6月11日，派发2024年下半年现金分红0.10元（含税）/股，共计21.50亿元（含税）；2025年9月24日，派发2025年上半年现金分红0.12元（含税）/股，共计25.65亿元（含税）；2025年下半年拟派发现金分红0.18元（含税）/股，预计分红38.48亿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下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70.39%，待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6年，公司将持续深化与资本市场的沟通，精准响应长期价值投资者的核心关切，动态优化股东回报方案，坚定股东长期持股信心。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股价表现，针对股价异动及时分析原因，并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结合相关政策工具，择机制定、披露并执行股份回购计划。

（三）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2025年，公司深入践行“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发展理念，以培育新质生产力为核心引擎，坚定不移地走高质量发展之路。全年

推进 29 个应用基础研究项目，申请发明专利 1306 件，申请国际专利 80 件，实现 9 项产品全球首发，42 项标志性技术取得突破，《激光耐热刻痕取向硅钢制造技术开发与应用》获得冶金科学技术奖特等奖。发布第二份《气候行动报告》。深入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国内首条百万吨级近零碳钢铁产线全线贯通，再次走在绿色低碳冶金技术发展的前列。2025 年公司所有基地均荣获“双碳最佳实践能效标杆示范企业”称号，实现全覆盖，青山基地获评工信部 2025 年度重点行业能效“领跑者”企业。积极推进“无废工厂”创建，公司各基地全面完成属地政府“无废细胞（工厂）”申报与公示。上线投运 AI 场景 347 个、智能体 149 个、AI 标杆产线 5 条，高炉、转炉、热轧云表检等大模型应用取得突破。宝山基地“高端绿色硅钢预测式制造智能工厂”入选首批“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名单，梅山基地“基于数字孪生的钢铁智能工厂”入选 2025 年度卓越级智能工厂，“高炉冶炼精准预测和智能控制”入选国资委首批央企人工智能战略性高价值场景。

2026 年，公司将主动把握高端化转型、AI 深度应用与绿色低碳发展的历史机遇，积极布局新质生产力，构筑未来发展新优势。

一是深化技术引领，创新引领行业发展。加大研发投入，增强核心功能，加快科技创新引领“四化”发展。履行使命重担，构建国家级战略科技力量，系统推进重大专项与核心技术攻关；强化基础研究，加大原创技术策源地和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力度；坚持高端化战略，抢占未来钢铁技术制高点，以创新策源引领产业升级。

二是深化绿色转型，推动低碳发展。加快推进节能减碳工作，健全碳绩效管理评价制度，持续夯实碳排放数据质量。坚决践行生态环境治理，加大绿电交易力度，持续提升厂内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坚持绿色低碳产品技术引领，积极推进湛江钢铁零碳示范产线运作，做好产品碳足迹认证，持续推进低碳产品技术研发与应用。

三是深化智慧制造，推进数智转型。聚焦行业关键方向，抢占钢铁 AI 制高点，巩固数智化引领地位。紧扣效率提升与价值创造主线，加快数实融合，推进 AI 应用规模化拓展，形成“研发攻关-标杆提炼-全域推广”的 AI 场景落地范式。持续夯实数据治理、平台建设与数智人才培养基础，完善新一代公司数智架构，推进关键系统向新架构演进，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

2025 年，公司共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 38 批 298 人；参加国内外知名投行策略会 37 场、交流 92 次；召开电话会议 30 次；举行国内投资人路演 35 场；回复上证 E 互动及全景投资者关系平台的网上提问 263 个；微信公众号发布文章 99 篇，为投资者提供及时的钢铁资讯与公司动态。公司管理层带队赴香港、新加坡等地，与海外投资者深度交流，巩固长期合作关系。举办“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活动，邀请数十位中小投资者通过厂区参观与面对面座谈，生动高效地传递公司价值。

2026 年，公司将强化投资者沟通。持续畅通投资者热线、专用邮箱等常规渠道，同时重点举办高质量的中英双语业绩发布会，积极覆盖全球投资者群体。在保持与国内外投行高频互动的基础上，将聚焦北上广深、香港及新加坡等核心区域开展非交易路演，广泛听取股东意见。此外，公司将常态化组织实地调研，邀请中小股东走进生产基地，直观展示公司在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及高效化转型中的卓越成果。还将创新引入 AI 技术，以科技赋能提升服务效率与投资者体验。

（五）坚持规范运作

2025 年，公司全面落实新《公司法》要求，严格对标《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规，系统推进治理结构优化：一是修订《公司章程》，将原监事会职能转移至审计委员会，并构建其与独立董事、内部审计机构的高效协同机制；二是完善《审计及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明确其在财务监督、内控评价及高管履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边界，确保监督职能无缝承接；三是依法推进职工董事选举工作，确保在董事会换届前完成选举程序并及时对外公告，夯实公司治理基础。四是推进“公司法修订涉及适应性修订制度建设”专项工作，拟定修订清单，对于涉及修订的 29 项制度，根据文件不同属性和修订繁简程度制定修订计划并分批落实。

2026 年，公司将持续致力于探索科学高效的治理模式，持续优化治理架构与制度体系。通过不断改善董事会结构、推进成员多元化，提升决策的科学性、有效性与严谨性。同时，健全独立董事履职机制，强化其在关键环节的决策参与和监督职能，更好发挥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要作用。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2025年，公司严格执行《董监高岗位培训管理办法》，密切关注监管机构培训最新动态，根据岗位要求和培训内容，协助安排董监高参加相关培训，助力董监高勤勉尽职、合规履职，保持与监管最新动态同频。协助7名外部董事完成公司内部培训，4名高管完成“《关于进一步做好资本市场财务造假综合惩防工作的意见》政策解读”专题培训。同时，为帮助新任外部董事第一时间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组织独立董事专题调研，就其关心的财务、数字化、ESG工作以及沙特厚板项目情况准备了相关材料进行汇报，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基础支撑。

2026年，公司将进一步强化董事履职支撑。一是深度对接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权威外部资源，为董事搭建多维度、专业化的培训学习平台，持续提升董事履职能力。二是在落实董事会基地现场走访安排的基础上，灵活策划专项调研活动，不断优化调研流程与资源调配，确保调研成果能够有效服务于公司决策。三是持续完善会议组织机制与决策支持流程，通过精细化的服务保障，助力董事会决策效率与质量双提升。

（七）推进股权激励

2025年，公司持续推进新一轮股权激励方案的研究工作，与相关方深入沟通，构建科学合理的激励体系。2026年3月5日，宝钢股份发布《第四期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修订稿）》（经国资主管单位审批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不超过4.4亿股，其中首次授予不超过4.0亿股，授予价格为4.49元/股。激励对象涵盖在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中层管理人员，以及技术、业务、技能等领域的核心骨干，首次激励人数不超过1900人。在考核机制上，设定了严格的业绩门槛，选取净资产收益率、利润总额、EVA改善值等关键指标，并设置“绝对值+相对值”的双重完成条件。旨在构建股东、公司与员工的利益共同体，充分调动核心团队积极性，为公司战略落地与长期稳健发展提供坚实支撑，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

2026年，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紧密围绕既定时间表，高效推进限制性股票计划的后续实施工作，加快完成授予登记等关键环节，力求激励方案早日落地见效。

（八）推进 ESG 管理

2025 年，公司发布第二份《气候行动报告》；完善生物多样性披露，制作《宝钢生物图鉴》；全面评估水库生态系统并做出监测计划，更新“长江大保护”行动方案；增加“应对气候变化”“创新驱动”议题的财务重要性分析，满足交易所对双重重要性分析披露的要求；全面梳理公司对外政策中英文版本，2025 年更新《可持续发展基本政策》《人权基本政策》《供应商商业行为准则》。标普 CSA 最新评级由 62 分提升至 64 分，行业排名前 6%。在央视“中国 ESG 上市公司先锋 100（2025）”中位列第 7，“中国 ESG 上市公司央企先锋 100（2025）”中位列第 4。

2026 年，公司将坚定不移地贯彻可持续发展理念，高标准完成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工作。严格遵循《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试行）》的要求，并主动对标国际主流评级标准，持续优化报告内容。同时，公司将建立健全 ESG 对外政策的动态更新机制，积极响应外部 ESG 问卷调查，致力于将公司 ESG 评级提升至全球行业领先水平。此外，深化与政府及社会组织合作，通过多元化沟通渠道，塑造公司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先锋形象。前瞻性地研究海外 ESG 信息披露新规，并协助海外子公司构建完善的 ESG 信息披露体系，确保其满足当地法规要求。

三、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说明

本次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制定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财务状况、发展阶段、投资需求、市场环境等因素，注重长期价值创造和投资者利益，稳定投资者回报预期，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成长，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助于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

四、评估安排

公司将按照监管要求对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公司触发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如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的，公司将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五、风险提示

1.本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中的相关措施，系基于公司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和对未来相关情况的合理预期所制定。若未来因相关因素发生变化导致本计划不再具备实施基础，则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计划进行修正或者终止。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